

2024年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领导全区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和济南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和济南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上级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

委员会的监督，服从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

(二)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制定检察工作规划，确定重要工作措施。

(四)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六)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对区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或裁定，依法提出抗诉。

(八)负责检察技术和物证检验、鉴定、审核工作。

(九)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有关立法及情况解释建议，负责检察

的理论研究工作。

(十)负责区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主管部门管理本院机构编制工作。

(十一)提请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二)负责区检察机关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十三)规划区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管理本院检察信息工作。

(十四)负责其他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山东省济南市人民检察院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检察业务管理部，办公室，政治处及机关党委，检察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76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61.0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2,045.7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51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58.03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51.7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761.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761.0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761.00	支 出 总 计	2,761.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2,761.00	2,761.00	2,76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5.76	2,045.76	2,045.76										
	04		检察	2,045.76	2,045.76	2,045.76										
		01	行政运行	1,824.48	1,824.48	1,824.4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	48.00	48.00										
		50	事业运行	173.28	173.28	173.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51	405.51	405.5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5.51	405.51	405.51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23	158.23	158.2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85	164.85	164.8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43	82.43	82.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03	158.03	158.0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03	158.03	158.03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32	121.32	121.3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7	19.17	19.17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54	17.54	17.54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2,761.00	2,761.00	2,76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70	151.70	151.7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70	151.70	151.70										
		01	住房公积金	151.70	151.70	151.70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2,761.00	2,251.10	509.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5.76	1,535.86	509.90	
	04		检察	2,045.76	1,535.86	509.90	
		01	行政运行	1,824.48	1,362.58	461.9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		48.00	
		50	事业运行	173.28	173.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51	405.5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5.51	405.51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23	158.2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85	164.8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43	82.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03	158.0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03	158.03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32	121.3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7	19.17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54	1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70	151.7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70	151.70		
		01	住房公积金	151.70	151.7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6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2,045.76	2,045.76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51	405.51		
		八、卫生健康支出	158.03	158.03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51.70	151.7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761.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761.00	2,761.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						
收 入 总 计	2,761.00	支 出 总 计	2,761.00	2,761.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761.00	2,251.10	1,983.17	267.93	509.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5.76	1,535.86	1,267.93	267.93	509.90
	04		检察	2,045.76	1,535.86	1,267.93	267.93	509.90
		01	行政运行	1,824.48	1,362.58	1,094.65	267.93	461.9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				48.00
		50	事业运行	173.28	173.28	173.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51	405.51	405.5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5.51	405.51	405.51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23	158.23	158.2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85	164.85	164.8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43	82.43	82.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03	158.03	158.0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03	158.03	158.03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32	121.32	121.3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7	19.17	19.17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54	17.54	1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70	151.70	151.7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70	151.70	151.70		
		01	住房公积金	151.70	151.70	151.7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2,251.10	1,983.17	267.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807.40	1,807.4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18.32	418.3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74.41	474.41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2.17	322.17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57	40.5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64.85	164.8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2.43	82.4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0.49	140.4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46	12.4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51.70	15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93		267.9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3.40		23.4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00		4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00		15.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1.60		1.6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8.00		18.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7.94		17.9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3. 50		22. 50		22. 50	1. 00	23. 00		22. 50		22. 50	0. 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合 计	2,251.10	2,251.10	2,251.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7.40	1,807.40	1,807.40						
301	01	基本工资	418.32	418.32	418.32						
301	02	津贴补贴	474.41	474.41	474.41						
301	03	奖金	322.17	322.17	322.17						
301	07	绩效工资	40.57	40.57	40.5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85	164.85	164.8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82.43	82.43	82.4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0.49	140.49	140.4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6	12.46	12.4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51.70	151.70	15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93	267.93	267.93						
302	01	办公费	20.00	20.00	20.00						
302	02	印刷费	2.00	2.00	2.00						
302	05	水费	5.00	5.00	5.00						
302	06	电费	40.00	40.00	4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5.00	15.00	15.00						
302	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0						
302	16	培训费	5.00	5.00	5.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0.50						
302	26	劳务费	18.00	18.00	18.00						
302	28	工会经费	17.94	17.94	17.94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50	22.50	22.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63.17	63.17	63.1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2	55.82	55.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75.77	175.77	175.77						
303	01	离休费	17.84	17.84	17.84						
303	02	退休费	140.39	140.39	140.3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4	17.54	17.54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09.90	509.90	509.90						
书记员经费支出	其他运转类	105.50	105.50	105.50						
物业管理费	特定目标类	48.00	48.00	48.00						
检察官绩效奖金及长期聘用人员支出项目	特定目标类	356.40	356.40	356.4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65.00	65.00	6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00	65.00	65.00						
	04		检察	65.00	65.00	65.00						
		01	行政运行	17.00	17.00	17.0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	48.00	48.00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2,761.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761.0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2,761.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51.10万元，项目支出509.90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2,761.00万元，比上年增加110.79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110.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110.79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110.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56.56万元，项目支出减少45.77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因为每年工资调整，保险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23.00万元，比上年减少0.50万元，下降2.13%。主要原因是接待数量减少，降低支出。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2.5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5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0.50万元，比上年减少0.50万元，下降50.00%，主要原因是接待数量减少，降低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52.76万元，较2023预算274.18。主要原因是：按上级要求，压缩支出，开源节流。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65.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5.0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无。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单位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3个，预算资金50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09.9万元。拟对书记员经费支出、物业管理费、检察官绩效及长期聘用人员经费支出等3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0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09.9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物业管理费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

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书记员经费支出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5.50		
	其中:财政拨款	105.5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提高天桥区办案效率,提高干警的工作积极性,缓解案件多人员少的压力,预计聘用书记员等39人,做到聘用人员工资及时发放,保障其生活稳定,调动干警工作的积极性,预计使书记员达标率达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员聘用经费总成本	≤90.5万元
			合同制人员聘用经费总成本	≤56.5万元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总成本	≤49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书记员人数	≥39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书记员资质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聘用书记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发放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书记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8.00		
	其中:财政拨款	4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 目标	为了保障天桥区检察院正常工作, 2024年聘用公司对我院办公楼进行物业服务, 预计聘用物业人员27人, 做到其工资及时发放, 保障生活稳定, 预计办公楼日常服务及时率100%, 保障办公楼的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业务运转总成本	≤48万元
			物业聘用人员工资保险成本	=44.73万元
			物业耗材成本	=3.27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楼数量	=1座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日常服务开展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院正常运转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日常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官绩效奖金及长期聘用人员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56.40		
	其中:财政拨款	356.4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了提高天桥区办案效率,缓解人员压力,提高干警的工作积极性,预计发放检察官绩效人数65人,预计发放长期聘用人员工资11人,保障其生活成本,调动干警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发放总成本	≤356.4万元
			检察官绩效发放总成本	≤172.34万元
			长期聘用人员经费总成本	≤184.0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官绩效发放人数	≥65人
			长期聘用人员人数	=11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检察官考核达标率	=100%
			长期聘用人员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及时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发放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